

便簽 日期：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學術發展組擬辦：

- 一、公告於學校首頁最新消息及本處訊息公告，並email副知全校教研人員知照。
- 二、旨揭「第24屆有庠科技講座」獎項，如欲請校長推薦申請者，請填寫校內推薦表(如附檔)並完成校內推薦程序後，併同申請資料(紙本，請勿裝訂)於2026年1月23日(五)下午5時前送達研發處學術組彙整，俟簽請校長同意推薦並親簽後，辦理推薦書紙本函寄。
- 三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		
		
		

研 發 處

學術發展組

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 函

承辦人：徐迦勒先生

電 話：02-27338000#8407

e-mail：calebhsu@feg.com.tw

地 址：(106)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207
號 38 樓

受 文 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 文 日 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 日

發 文 字 號：(114) 庠紀字第 012 號

主 旨：敬邀 貴單位參與本會「第 24 屆有庠科技獎」甄選，敬
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「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」係遠東集團為紀念創辦
人徐有庠先生，經國科會核准於民國 90 年 12 月設立，
以獎勵科技創新為業務宗旨。
- 二、 為鼓勵各界科技人才，本會辦理「第 24 屆有庠科技獎」甄
選，獎項包括「第 24 屆有庠科技講座」、「第 24 屆有庠科
技論文獎」及「第 12 屆有庠科技發明獎」，活動說明如附
件所示，全面採用線上申請，報名網址
<https://yzhsu.feg.com.tw>。
- 三、 請 貴單位張貼海報至公布欄，並推薦適當人選參加。
- 四、 申請時間：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30 日
止。

遠東集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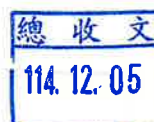
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



序號 359



國立中興大學



符合本校「文書處理要點」第18條、
33條規定，以紙本公文辦理。



1140055264

3

國立中興大學教研人員申請校外各類學術獎項 校內推薦表

獎項名稱：

被推薦人資料：

教師/研究人員	所屬單位	獎項類別/領域

推薦表：(請審慎評估申請人是否足以代表貴單位申請本獎項)

層級	是否推薦	理由簡述(推薦與否均請敘明)	簽章
二級 單位	☐ 是 ☐ 否		單位主管： 日 期：
一級 單位	☐ 是 ☐ 否		單位主管： 日 期：

研究發展處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國立中興大學教研人員申請校外各類學術獎項 流程圖

